

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0樓  
西側

承辦人：方子菱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846

傳真：(02)29529696

電子信箱：ap6105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幼字第11323483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辦理視障者（學生及幼兒）綜合服務計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1月25日臺教國署幼字第113013779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提供視障幼兒在家學習所需課程、行動或視覺輔具借用，公私立或非營利幼兒園普通班教師、助理員所需各項訓練課程與支持性服務，以及助理員鐘點費補助，服務內容項目詳見計畫及申請表。
- 三、旨揭計畫服務計畫及申請表請至新北市幼兒教育資源網（網址：<https://kidedu.ntpc.edu.tw/app/home.php>）/特教公告項下下載。
- 四、本案相關內容請逕洽連小姐(02)2585-7528轉207，或逕至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視障學生服務計畫網站(<http://www.nftu.org.tw/hpSubSys/visPlan.aspx>)下載視障相關申請書及線上諮詢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非營利幼兒園、新北市各公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